

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总裁喻会蛟先生提名，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局决定聘任邓小波先生、许张清先生、叶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自董事局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聘任邓小波先生、许张清先生、叶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，聘任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及全体股东利益。经审阅邓小波先生、许张清先生、叶锋先生的个人资料，未发现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。同意公司董事局聘任邓小波先生、许张清先生、叶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，任期自董事局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6 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2017 年 8 月 25 日

附件：

1、邓小波先生，男，1974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长江商学院EMBA。2000年至2013年11月，任职于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部门经理、区域总经理、董事副总裁；2013年12月至2017年3月，任职于天地华宇集团，担任集团总裁。

2、许张清先生，男，1974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96年7月至2002年12月，任职于南京市煤气总公司政治工作部、南京百江液化气公司人力资源部，担任主管、经理；2002年12月至2005年7月，任职于南京斯威特集团有限公司，担任人力资源部负责人；2005年8月至2017年3月，历任顺丰速运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地区人资高级经理，华东区域人资总监，集团人资总监，江苏顺丰速运地区总经理，温州顺丰速运地区总经理，顺丰速运BG人力资源部负责人。

3、叶锋先生，男，1980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副高职称。2006年5月至2017年4月任职于新华社上海分社，历任政文部记者、经济部记者，长三角采访部副主任、主任。

叶锋先生于2012年1月至今，先后担任上海市奉贤区四届、五届政协委员；2015年10月至今，担任第一届上海市交通委邮政快递专业委员会委员；2016年9月至今，担任上海市静安区青联常委。